

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

邵种创〔2023〕2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项目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科研院校、相关种业企业：

为强化财政资金对科技创新的引导激励作用，推动“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落地，赋能高质量发展，认真贯彻落实《邵阳市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邵市办发〔2022〕8号）、《中共邵阳市委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扎实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市的实施意见》（邵市发〔2023〕1号）和关于印发《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进一步提高我市现代种业竞争力，决定开展2023年度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和奖补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以奖代补范围

本年度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支持的重点领域和方向包括农林种质资源保护、新品种试验示范和种子安全跟踪评价、瓜类育种创新、节水抗旱稻及优质稻育种、中药材种苗研发特色农业展示示范和畜牧水产保种等与种业创新相关项目。

二、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

项目申报单位注册地应为邵阳市内（含七县二市三区），成立并正常运营1年以上（以通知发布之日起算），从事种业创新工作的企事业单位，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和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纳税信用和科研诚信良好；有较强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条件，包括科研人才队伍、场地、技术装备和研发投入。

2. 项目申报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团队成员应无重复申报、多头申报、逾期未验收项目等不良科研信用行为，未纳入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3. 对项目申报进行信用承诺，对申报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合规性负责，不得夸大自身实力与技术、经济指标。

（二）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申报单位在职人员，并保证项目执行期内在职，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含中级）或硕士（含）以上学位，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科研信用

记录良好。项目负责人将在项目实施期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一般不得申报，如确要申报，应由项目申报单位申请并出具能确保项目可履约实施的承诺函。

(三) 申报项目

申报的项目应符合当前国家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及相关政策要求，属于本年度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支持的重点领域和方向；项目目标任务明确具体，技术方案和路线合理可行，技术指标量化可考核，经费预算科学合理；涉及的核心专利必须与所属企业核心技术或核心产品相关联，且在法律有效期，无权属、侵权纠纷；以高校、科研院所为申报单位的项目。

三、注意事项

1. 申报方式及材料报送时间。本通知发布之日起，项目申报单位登陆邵阳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官网 <https://www.hnsyaas.com/>，在“通知公告”栏下载《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项目申报书》，按要求填写和准备项目申报材料。

2. 参评项目资料准备事项。申报材料用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一式 7 份，于 11 月 24 日 17:00 前报送至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办公室（邵阳市经开区阳光馨苑 1 栋 1507 办公室），逾期不再受理。

四、联系方式

未尽事宜由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办公室负责解释。

联系人：张剑波

咨询电话：0739-5026237

邮 箱：653581676@qq.com

附件：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项目申报书

邵阳市种业创新工程中心

2023年11月17日

